

达州市本级惠企政策 申兑指南

市本级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1 对新建或改造提升的中药材种植基地，建有溯源体系，集中连片达 300 亩以上且总投资超过 2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补助；5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3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8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5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60 万元一次性补助；10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8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药材种植（养殖）单位

(七) 申报条件: 新建或改造提升的中药材种植基地, 建有溯源体系, 集中连片达 300 亩以上且总投资超过 200 万元以上

(八) 申报时限: 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 兑现标准: 新建或改造提升的中药材种植基地, 建有溯源体系, 集中连片达 300 亩以上且总投资超过 2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补助; 5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3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 8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5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60 万元一次性补助; 10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8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土地流转合同（协议）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项目实际投资额专项审计报告

材料要求：原件，含二维码，不含财政补助资金部分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2 对新建的中药材良种繁育、种子种苗基地，建有溯源体系，面积达到 50 亩以上且总投资超过 1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补助；2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3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3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5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60 万元一次性补助；5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7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药材种植（养殖）单位

（七）申报条件：新建的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种子种苗基地，建有溯源体系，面积达到 50 亩以上且总投资超过 100 万元

以上

(八) 申报时限: 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 兑现标准: 新建的中药材良种繁育、种子种苗基地, 建有溯源体系, 面积达到 50 亩以上且总投资超过 1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补助; 2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3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 3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5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60 万元一次性补助; 500 亩以上且总投资额超过 700 万元以上的, 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土地流转合同（协议）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项目实际投资额专项审计报告

材料要求：原件，含二维码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3 对中成药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的生产企业，分别给予 25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15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生产、商贸流通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中成药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的生产企业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中成药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20 亿元的生产企业，分别给予 25 万元、50 万元、

100 万元、15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申报品种的药品注册证书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年度申报品种营业收入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六)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品种年度累计销售情况专项

审计报告

材料要求：原件，含二维码

（七）申报品种的销售情况统计表

材料要求：加盖公章，表格内容包含销售对象、合同金额、销售时间等

（八）销售合同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银行付款单据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4 对中成药单品种年销售额首次突破 1 亿元、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生产企业，分别给予 25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15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生产、商贸流通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中成药单品种年销售额首次突破 1 亿元、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生产企业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中成药单品种年销售额首次突破 1 亿元、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生产企业，分别给予 25 万元、50 万

元、100 万元，15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申报品种的药品注册证书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年度申报品种营业收入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六)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品种年度累计销售情况专项

审计报告

材料要求：原件，含二维码

（七）申报品种的销售情况统计表

材料要求：加盖公章，表格内容包含销售对象、合同金额、销售时间等

（八）销售合同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银行付款单据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5 对中药饮片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1 亿元、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生产企业，分别给予 25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15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生产、商贸流通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中药饮片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1 亿元、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生产企业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中药饮片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 1 亿元、2 亿元、5 亿元、10 亿元的生产企业，分别给予 25 万元、50 万元、

100 万元、15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申报品种的药品注册证书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年度申报品种营业收入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六)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申报品种年度累计销售情况专项

审计报告

材料要求：原件，含二维码

（七）申报品种的销售情况统计表

材料要求：加盖公章，表格内容包含销售对象、合同金额、销售时间等

（八）销售合同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银行付款单据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6 对获得中药材新品种登记认定的，给予 10 万元/个一次性补助
（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获得中药材新品种的单位

（七）申报条件：获得中药材新品种登记认定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获得中药材新品种登记认定的，给予 10
万元/个一次性补助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新品种登记认定材料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7 对中药材品种获得川产道地药材备案的单位，给予 10 万元/个
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获得川产道地药材备案的单位

（七）申报条件：获得川产道地药材备案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中药材品种获得川产道地药材备案的单位，
给予 10 万元/个一次性补助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川产道地药材备案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8 对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地理标志商标、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给予 10 万元/个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地理标志商标、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单位

（七）申报条件：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地理标志商标、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地理标志商标、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给予 10 万元/个一

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地理标志商标、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9 对新建或改扩建的中药材规范化产地初加工企业和中药材提取物企业，按设备投入费用的 10%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初加工企业和中药材提取物企业

（七）申报条件：新建或改扩建的中药材规范化产地初加工企业和中药材提取物企业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新建或改扩建的中药材规范化产地初加工企业和中药材提取物企业，按设备投入费用的 10%给予一次性补

助，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项目投资协议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设备采购审计报告

材料要求：原件，含二维码

(六) 设备的购买合同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七) 发票及付款凭证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八) 设备照片

材料要求：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九) 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10 支持中医药企业做大做强，对总部经济在达州的企业，按被兼并重组企业第三年营业额的 5% 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医药企业

（七）申报条件：总部经济在达州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总部经济在达州的企业，按被兼并重组企业第三年营业额的 5% 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相关部门的认定文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连续 5 年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税收解缴情况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建设一批中药材生产基地，打造一批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产业
龙头企业（主项名称）**

11 支持中医诊所规模化、集团化发展，对社会办中医诊所连锁经营3家以上的，每新增1家给予3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年8月10日至2025年8月10日

（六）申请对象：中医药企业

（七）申报条件：社会办中医诊所连锁经营3家以上

（八）申报时限：每年10月1日至10月20日

（九）兑现标准：对社会办中医诊所连锁经营3家以上的，每新增1家给予3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新开办的中医诊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12 对新获得国家批准文号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中药创新药 500 万元/个，中药改良型新药 250 万元/个，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 150 万元/个，同名同方药及天然药物 100 万元/个（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医药企业

（七）申报条件：新获得国家批准文号并在达州转化生产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新获得国家批准文号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中药创新药 500 万元/个，中药改良型新药 250 万元/个，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 150 万元/个，同名同方药及天然药物 100 万元/个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新获得的药品上市批准文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在达转化生产相关证明资料(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税收解缴情况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13 对新获得中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Ⅱ类医疗器械 100 万元/个，Ⅲ类医疗器械 200 万元/个（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医药企业

（七）申报条件：新获得中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并在达州转化生产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新获得中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Ⅱ类医疗器械 100 万元/个，Ⅲ类医疗器械 200 万元/个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新获得中医药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在达转化生产相关证明资料(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税收解缴情况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14 对以中药材或中药材提取物为主要成分研发的大健康产品，新取得产品批准文号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助保健食品补助 50 万元/个；中兽药补助 50 万元/个；化妆品（日化用品）、消毒用品补助 20 万元/个（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医药企业

（七）申报条件：以中药材或中药材提取物为主要成分研发的大健康产品，新取得产品批准文号并在达州转化生产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对以中药材或中药材提取物为主要成分研发的大健康产品，新取得产品批准文号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

给予一次性补助保健食品补助 50 万元/个；中兽药补助 50 万元/个；化妆品（日化用品）、消毒用品补助 20 万元/个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新取得产品批准文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在达转化生产相关证明资料（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税收解缴情况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15 对引进的中成药、中医医疗器械、中药化妆品（日化用品），消毒用品，中药保健食品，中兽药等并在达州注册、生产的企业，引进产品单品种产值达 5000 万元/年以上的，给予 100 万元/个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中医药企业

（七）申报条件：从达州市外引进的中成药、中医医疗器械、中药化妆品、消毒用品、中药保健食品、中兽药并在达州转化生产的企业，引进产品产值达 5000 万元/年以上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引进的中成药、中医医疗器械、中药化妆

品（日化用品），消毒用品，中药保健食品，中兽药等并在达州注册、生产的企业，引进产品单品种产值达 5000 万元/年以上的，给予 100 万元/个一次性补助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新获得药品上市批准文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中医药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六）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税收解缴情况证明材料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

（七）地方统计部门或经信部门出具的产值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加盖统计部门或经信部门公章

（八）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16 对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在达建立中医药研究中心、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平台，经认定为国家级和省级平台的，分别给予 100 万元和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在达建立中医药研究中心、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平台，经认定为国家级和省级平台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

在达建立中医药研究中心、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平台，经认定为国家级和省级平台的，分别给予 100 万元和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认定文件或批复文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17 经批准同意、设立中医药研究中心，孵化中心、文化宣传推广中心等市级科研平台，给予 30 万元/个的培育经费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经批准同意、设立中医药研究中心，孵化中心、文化宣传推广中心等市级科研平台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经批准同意、设立中医药研究中心，孵化中心、文化宣传推广中心等市级科研平台，给予 30 万元/个的培

育经费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认定文件或批复文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创建中医药文化宣传基地和建立院士工作站，促进中医药文化产业发展（主项名称）

18 对成功创建为国家级和省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中医药文化传承基地、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的，分别给予 80 万元和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对新创建为市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的，分别给予项目单位 5 万元、3 万元一次性创建经费补助；对创建为中医药文化特色街区的单位，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企业、学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成功创建为国家级和省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中医药文化传承基地、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新

创建为市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创建为中医药文化特色街区

(八) 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 兑现标准：成功创建为国家级和省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中医药文化传承基地、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的，分别给予 80 万元和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创建为中医药文化特色街区的单位，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国家级、省级相关部门的批准或证明文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承诺书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创建中医药文化宣传基地和建立院士工作站，促进中医药文化产业发展（主项名称）

19 对在达建立院士、国医大师传承工作室的，给予建设单位 80 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在达建立全国名中医、岐黄学者（青年岐黄学者）传承工作室的，给予建设单位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在达建立全国中医学学术流派工作室的，给予建设单位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传承工作室建设用期为 3 年（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和医药企业等单位

（七）申报条件：在达建立院士、国医大师传承工作室，全国名中医、岐黄学者（青年岐黄学者）传承工作室，全国中医学学术流派工作室

(八) 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 兑现标准：在达建立院士、国医大师传承工作室的，给予建设单位 80 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在达建立全国名中医、岐黄学者（青年岐黄学者）传承工作室的，给予建设单位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对在达建立全国中医学术流派工作室的，给予建设单位 3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传承工作室(站)建设项目任务书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合作协议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六) 工作室运行情况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七)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中药新药、中医药诊疗设备、生产设备、 中药大健康产品研发和引进（主项名称）

20 对宣传达州中医药获得国家级和省级奖励的文创产品、文艺作品、科普作品，分别给予不高于 10 万元和 5 万元一次性补助
（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文创产品、作品作者等

（七）申报条件：宣传达州中医药获得国家级和省级奖励的文创产品、文艺作品、科普作品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宣传达州中医药获得国家级和省级奖励的文创产品、文艺作品、科普作品，分别给予不高于 10 万元和 5 万元一次性补助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国家、省级相关行政机构颁发的获奖证书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其他）模板】

**支持将中药材种植纳入特色农业保险范畴，引进风投基金参与中药研发和企业培育
（主项名称）**

21 对新投资达州中医药企业的创业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给予实际到位投资额 10%的补助，补助总额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 年 8 月 1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0 日

（六）申请对象：创业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单位

（七）申报条件：新投资达州中医药企业的创业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

（八）申报时限：每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九）兑现标准：新投资达州中医药企业的创业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给予实际到位投资额 10%的补助，补助总额最高

不超过 20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 00, 13: 00-17: 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县(市、区)中医药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出具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三)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情况截图

材料要求: 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 信用情况截图完整

(四)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文件

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五)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项目实际投入报告

材料要求: 原件, 含二维码

(六) 承诺书

材料要求: 原件 1 份, 法人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社保补贴政策

22 对小微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招用毕业年度或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按单位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社保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三）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长期

（六）申请对象：小微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

（七）申报条件：对小微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招用毕业年度或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按单位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社保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八）申报时限：长期

（九）兑现标准：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对招用毕业年度

高校毕业生，与之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不包括高校毕业生个人应缴纳部分对离校1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法人身份证件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无

(二) 申请材料：工商注册登记证书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无

(三) 申请材料：被招用高校毕业生毕业证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学信网核验

3.样本样表：无

（四）申请材料：被招用高校毕业生身份证件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吸纳就业劳动者身份信息核验

3.样本样表：无

（五）申请材料：劳动合同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无

（六）申请材料：社会保险费征缴机构出具的社会保险缴费
明细账（单）

1.材料要求：原件

2.审查要点：有出具单位相关印章（鲜章或电子印章）

3.样本样表：无

（七）申请材料：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名单

1.材料要求：原件

2.审查要点：

（1）内容填写完整；

（2）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样本样表：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符合条件人员名单

填表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八）申请材料：就业创业证

- 1.材料要求：复印件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社保补贴政策

23 对小微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招用毕业年度或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按单位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社保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三）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长期

（六）申请对象：小微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

（七）申报条件：对小微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招用毕业年度或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按单位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社保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八）申报时限：长期

（九）兑现标准：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对招用毕业年度

高校毕业生，与之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小微企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不包括高校毕业生个人应缴纳部分对离校1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法人身份证件

- 1.材料要求：复印件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二) 申请材料：工商注册登记证书

- 1.材料要求：复印件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三) 申请材料：被招用高校毕业生毕业证

-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学信网核验

3.样本样表：无

（四）申请材料：被招用高校毕业生身份证件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吸纳就业劳动者身份信息核验

3.样本样表：无

（五）申请材料：劳动合同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无

（六）申请材料：社会保险费征缴机构出具的社会保险缴费
明细账（单）

1.材料要求：原件

2.审查要点：有出具单位相关印章（鲜章或电子印章）

3.样本样表：无

（七）申请材料：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名单

1.材料要求：原件

2.审查要点：

（1）内容填写完整；

（2）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样本样表：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符合条件人员名单

填表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八）申请材料：就业创业证

- 1.材料要求：复印件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创业担保贷款

24 支持提高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执行标准，个人创业担保贷款额度提升至 30 万元，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提升至 40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三）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8 年 9 月 30 日

（六）申请对象：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

（七）申报条件：小微企业应属于现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且在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前 1 年内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数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 10%（超过 100 人的企业达到 5%），并与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八）申报时限：全年

（九）兑现标准：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不超过 400 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 2 年，对还款积极、带动就业能力强、创业

项目好的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到期后可继续申请贷款及贴息支持，累计次数不超过3次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达州市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表

1.材料要求：原件

2.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样本样表：

达州市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表

申请日期：年 月 日

单位：人，万元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编号	
工商登记证号		税务登记证号	
企业类型		经营项目（范围）	
法定代表人		企业法人代码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企业详细地址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上年度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预计当年税收总额		职工总人数	
当年新吸纳登记 失业人员情况	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人数		
	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人数占职工总人数的比 例（%）		
	缴纳社会保险费人数		
企业法人代表承诺	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提交的所有材料是真实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自愿承担因申请材料虚假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div>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担保机构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经办银行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申请表一式三份，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担保机构，银行各1份

(二) 申请材料: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副本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2.审查要点: 核验原件

3.样本样表: 无

(三) 申请材料: 上年度 12 月职工总数、工资发放表、申报当月工资发放表

1.材料要求: 原件

2.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4) 企业招用人数比例按照截止申报时间当年新招用符合条件人数与上年末的人数计算

3.样本样表: 无

(四) 申请材料: 招用符合条件人员花名册

1.材料要求: 原件

2.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样本样表:

达州市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人员花名册

填报单位(章):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人员类别	签订劳动合同期限	就业失业登记证编号	联系电话	备注

(五) 申请材料: 新招用符合条件人员劳动合同(或劳动备案表)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 2.审查要点: 核验原件
- 3.样本样表: 无

(六) 申请材料: 单位提供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记录(缴费发票)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 2.审查要点: 核验原件, 缴纳社会保险记录有出具单位相关印章(鲜章或电子章)
- 3.样本样表: 无

(七) 申请材料: 经信部门认定材料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 2.审查要点: 核验原件
- 3.样本样表: 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支持高校毕业生创业优惠政策

25 对符合条件的大学生创业实体和创业项目，按规定给予每个创业实体或创业项目 1 万元一次性创业补贴大学生可同时申报创业项目补贴或创业实体补贴，但每人只能申报并享受一次，其中创业项目不得超过 10 个，创业实体只能为 1 个

一、事项基本信息

-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 （三）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 （五）有效期：长期
- （六）申请对象：大学生
- （七）申报条件：

1.在达州市高校各类创新创业平台或地方建立的创新创业园区（孵化基地）内领办且正在孵化的创业项目；

2.以及在达州市通过工商注册、民政登记或以其他方式依法设立、免于注册和登记创办的创业实体（包括符合条件的“网店”和农业职业经理人）

(八) 申报时限：全年

(九) 兑现标准：每个创业实体或创业项目补贴标准为 1 万元。大学生可同时申报创业项目补贴和创业实体补贴，但每人只能申报并享受一次，其中创业项目不得超过 10 个，创业实体只能为 1 个对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创业实体和创业项目，给予每个 1 万元的创业补贴，领创多个创业项目的，累计补贴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3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创业项目

1.个人领办提供本人学生证（毕业生提供毕业证或就业创业证），团队领办还需提供团队负责人学生证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2.身份证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3.创业项目计划书

材料要求：原件，计划书详实

4.创业补贴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需要内容填写完整，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二) 申请材料：创业实体

1.领办人学生证（毕业生提供毕业证或就业创业证）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2.身份证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3.创业实体概述

材料要求：原件，概述详实

4.创业补贴申报表

材料要求：原件，需要内容填写完整，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5.工商注册或民政登记证书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6.开办“网店”的，提供“网店”网址和登记注册网页截图、支付平台收支明细、销售产品列表及单价等相关材料

材料要求：复印件，截图需加盖单位鲜章，原件核验

7.农业职业经理人提供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指定部门的资格认定和正常持续经营的相关材料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8. 其他免于注册或登记的创业实体所需认定材料

材料要求：复印件，需核验原件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26 招用以及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给予补贴，不包括就业困难人员个人应缴纳部分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三）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长期

（六）申请对象：用人单位

（七）申报条件：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

（八）申报时限：全年

（九）兑现标准：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给予补贴，不包括就业困难人员个人应缴纳部分对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

(十)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 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 营业执照 (用人单位)

1.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3. 样本样表: 无

(二) 申请材料: 社会保险征缴机构出具的社会保险费明细账 (单)

1. 材料要求: 原件

2. 审查要点: 出具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样本样表: 无

(三) 申请材料: 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名单

1. 材料要求: 原件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符合条件人员名单

填表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招用时间

（四）申请材料：就业创业证

- 1.材料要求：复印件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五）申请材料：法人身份证件

- 1.材料要求：原件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六）申请材料：被招用的就业困难人员身份证件、劳动合同

- 1.材料要求：复印件（2份）
-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无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 公益性岗位安置的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参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执行，具体由市（州）财政、人社部门确定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三）执行层级：省级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长期

（六）申请对象：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公益性岗位的用人单位

（七）申报条件：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

（八）申报时限：全年

（九）兑现标准：达州市最低工资标准执行

（十）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兑现时限：60 个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申请材料: 就业创业证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 2.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 无

(二) 申请材料: 企业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 无

(三) 申请材料: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年限证明材料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 无

(四) 申请材料: 单位发放工资明细账(单)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 无

XXXX 单位公益性岗位 XX 月工资发放表（参考模板）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应发工资	扣款项				实发工资	签字	备注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其他扣款			
审批人：					制表人：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用人单位岗位补贴

28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用人单位。用人单位岗位补贴标准不得高于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具体由市（州）财政、人社部门确定

一、事项基本信息

-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 （三）执行层级：省级
-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 （五）有效期：长期
- （六）申请对象：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公益性岗位的用人单位
- （七）申报条件：招用以及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
- （八）申报时限：全年
- （九）兑现标准：达州市最低工资标准执行
- （十）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 （十一）兑现时限：60 个工作日
-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申请材料:用人单位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及用工条件(用人单位公益性岗位申报表)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

用人单位公益性岗位申报表

申报单位: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公益性岗位数量			申请公益性岗位数量		
公益性岗位的基本情况					
岗位名称	岗位数量	招用条件	工作地点	工作年限	岗位工资
用人单位申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就业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人社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申兑指南（快申快享）】

大学生创办企业吸纳就业的， 按规定享受一次性创业吸纳就业奖励

29 高校毕业生创办企业吸纳就业的，按规定享受一次性创业吸纳就业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三）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长期

（六）申请对象：高校毕业生创办的企业

（七）申报条件：大学生创办企业吸纳就业，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其吸纳就业（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人数，给予创业吸纳就业奖励

（八）申报时限：2024年3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九）兑现标准：招用3人（含3人）以下的，每招用1人奖励2000元；招用3人以上的，每增加1人奖励3000元，最高奖励总额不超过10万元

(十)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 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受理标准及审查要点

(一) 申请材料: 创业大学生学生证或毕业证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 2.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学信网核验
- 3.样本样表: 无

(二) 申请材料: 身份证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 2.审查要点: 原件核验
- 3.样本样表: 无

(三) 申请材料: 创业吸纳就业奖励申报表

- 1.材料要求: 原件
- 2.审查要点:
 - (1) 内容填写完整;
 -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样本样表：无

（四）申请材料：吸纳就业劳动者的身份证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吸纳就业劳动者身份信息核验

3.样本样表：无

（五）申请材料：劳动合同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无

（六）申请材料：社会保险费征缴机构出具的社会保险缴费
明细账（单）

1.材料要求：原件

2.审查要点：有出具单位相关印章（鲜章或电子印章）

3.样本样表：无

（七）申请材料：创业实体注册或登记证书

1.材料要求：复印件

2.审查要点：原件核验

3.样本样表：无

强化便民服务供给

30 规范设摊经营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权益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中心城区

(五) 有效期：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0月30日

(六) 申请对象：残疾或家庭困难的群众

(七) 申报条件：进入临时摊区设摊经营商

(八) 申报时限：工作日

(九)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 兑现时限：1个工作日

(十一)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二)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三)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四)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临时摊点设置申请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申报主体签字并在签字处捺印

(二) 本人近期免冠一寸彩照，本人身份证及户口本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审查，提交复印件 1 份

31 关于支持重大招商引资项目人才安居 若干政策措施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执行层级：四川省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四川省达州市

(五) 有效期：无

(六) 申请对象：满足申报条件的企业

(七) 申报条件：自签订正式投资合作协议之日起，5年内固定资产投资须达到80亿元及以上；项目全部建成投产18个月后，连续5年，每年须实现产值100亿元及以上；项目全部建成投产18个月后，连续5年，每年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须达到5亿元及以上上述指标至少满足其一

(八) 申报时限：满足条件即可申报

(九) 兑现标准：共3条即企业在市中心城区范围内自建员工公寓、人才公寓、科创中心、会议中心、研究院；或购买商品用房用于员工公寓、人才公寓，购买商业用房用于科创中心、会议中心、研究院的，上述两项给予不超过700元/平方米，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的支持企业引进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

经认定后，按照 35 万元/人的标准给予企业购置达州市中心城区商品房购房补贴，每个企业不超过 140 人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1. 材料要求：

(1) 选择其中一个申报条件和一个支持政策并将相关材料提交至各地行业主管部门、组织部门等相关部门

(2) 具体材料内容由各地经济合作部门负责指导

2. 审查要点：

(1) 内容上报完整；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2 关于支持总部企业发展的实施办法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执行层级：四川省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四川省达州市

(五) 有效期：2027年10月10日

(六) 申请对象：满足申报条件的企业

(七) 申报条件：本办法所称的总部企业，是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达州市产业发展导向，在达州市新注册设立或新引进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统一在达州市汇总纳税，对全球或一定区域内的企业行使投资控股、运营结算、营销推广和财务管理等职能的企业经认定的总部企业应在5年内不将注册地迁离达州市，不改变其在达州市的纳税义务，方可享受支持总部经济发展的相关扶持政策

本办法所称总部企业类型主要分为3类，分别为综合型总部企业、区域型总部企业、高成长型总部企业

综合型总部企业的标准：一是实缴注册资本金在10亿元及以上，或控股总（母）公司总资产不低于10亿元，或年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10亿元，且年度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不低于

5000 万元二是世界 500 强、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以及国内排名前 10 位的行业细分龙头企业，年度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不低于 2000 万元

区域型总部企业的标准：一是下属企业标准拥有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数量不少于 3 家，其中在达州市域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数量不少于 2 家二是产业标准农业方面，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 亿元及以上，或上年度总部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 200 万元以上工业方面，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 亿元及以上，或上年度总部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 2000 万元以上服务业方面，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 亿元及以上，或上年度总部企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 1000 万元以上

高成长型总部企业标准：一是下属企业标准拥有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数量不少于 3 家，其中在达州市域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数量不少于 2 家二是产业标准达到区域型总部企业产业标准中主营业务收入三分之一及以上或年度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三分之一及以上，且同一指标在申报年度前两年增速须连续超过 30%

例外标准条件：符合上述总部企业定义，具备以下任何条件可直接认定为总部企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企业；国家和中央部门管理的大企业（集团）区域总部；

估值超过 10 亿元及以上的瞪羚企业、潜在独角兽企业同时，对特定的总部类型新型业态的企业，或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但实际履行总部职能实行统一核算、作为纳税主体、对达州经济增长贡献大的分公司（机构），以及通过招商引资来达州市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或对达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大支撑作用重点项目，可参照执行本办法明确的总部企业支持政策

（八）申报时限：满足条件即可申报

（九）兑现标准：奖励政策共 2 条一是总部企业发展奖对新引进的总部企业，根据总部企业年度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给予 3 年培育期，从企业投产（入驻）第二年起对达州地方经济新增实际贡献第一年按 50%、第二年按 40%、第三年按 30%作为计算额度给予奖励 3 年培育期满后，总部企业在达州市域外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分公司对达州地方经济新增实际贡献较上年增幅在 10%及以上的，按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增量部分的 50%给予奖励二是总部企业拓展奖总部企业在市外新设立或通过兼并收购控股的分支（子）公司（经营机构），由总（母）公司合并纳税的，对达州地方经济新增实际贡献较上年增幅在 10%及以上的，按对达州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增量部分的 50%给予奖励服务政策共 6 条一是用地政策新引进总部企业申请联合或独立建设总部建筑物，优先安排年度用地计划指标二是用房政策在达州市无自有办公用房，新引进注册的总部企业租用商务写字楼自用的，自认定之日起连续 3 年分别给予年度租金 50%、30%、

20%的补助，每年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三是新增投资政策总部企业在达州市重点产业园区选址新增投资，按规定享受国家、省、市相关优惠政策，并纳入全市重点项目绿色通道予以保障协调四是人才引进政策总部企业发展人才引进，按照《达州市“达州英才计划”实施办法》及有关规定办理，将符合条件的总部企业高层次人才纳入“达州高端人才精细化服务平台”保障范围，提供出行、医疗、子女入学等综合优待服务五是政务服务政策对总部企业的入驻、奖励政策兑现等，设立总部企业 VIP 绿色通道，由相关部门指定专人，实行全程帮办、全流程跟踪服务六是提升政治待遇旗帜鲜明表彰（表扬）来达发展总部企业的优秀代表，对有突出贡献、思想政治强、行业代表性强、参政议政能力强、社会信誉好的，积极推荐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或在工商联、青联、妇联等群团组织兼任相关职务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1.材料要求：

包含财政、税务等部门对总部企业的认定，以及是否满足各类标准的认定，具体内容由各地经济合作、财政、税务等部门负责指导

2.审查要点:

- (1) 内容上报完整;
- (2) 单位盖章处加盖鲜章;
-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 (4) 包含财政、税务等部门的相关证明

鼓励科技创新

33 对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分别奖励 50 万元、1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其他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发布层级：达州市

(四) 执行层级：达州市

(五) 适用地区：达州市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

(六) 有效期：2022 年 3 月 30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

(七) 兑现对象：当年新认定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八) 申报条件：符合

(九) 申报时限：每年度 3 月初至 5 月底

(十) 兑现标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50 万元/户，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 万元/户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材料

材料要求: 原件 2 份, 填写清楚、数据准确、真实有效申报材料封面加盖企业公章, 所有材料加盖骑缝章

招引品牌入驻达州

34 对新招引入驻空港汽车贸易产业园并入统的新能源汽车 4S 店，由招引主体同级财政给予企业主体 30 万元一次性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各县（市、区）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各县（市、区）

(五) 有效期：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 申请对象：符合条件的相关企业

(七) 申报条件：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12 月 31 日新招引入驻空港汽车贸易产业园并入统的新能源汽车企业

(八) 申报时限：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九) 兑现标准：给予通过审核的车企 30 万元一次性奖励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30 个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

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1 份
- 2.审查要点: 身份信息真实性, 与企业营业执照上是否一致
- 3.样本样表: 无

(二)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1 份
- 2.审查要点: 注册时间及地址是否符合申报要求
- 3.样本样表: 无

(三) 汽车经销商一级授权书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1 份
- 2.审查要点: 是否为新能源汽车销售企业
- 3.样本样表: 无

(四) 入统证明材料

- 1.材料要求: 复印件 1 份
- 2.审查要点: 是否为入统企业
- 3.样本样表: 无

35 达州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 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 财政支持

(三) 发布层级: 达州市

(四) 执行层级: 达州市

(五) 适用地区: 达州市各县(市、区)、高新区、东部经开区

(六) 有效期: 2022年1月16日起施行, 有效期3年

(七) 兑现对象: 在达州市辖区内注册登记,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和个人

(八) 申报条件: 符合

(九) 申报时限: 每年3月1日至4月30日(也可依据当年度申报指南)

(十) 兑现标准:

1. 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给予专利权人不高于获得专利权所缴纳官方规定费用50%的资助

2. 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1) 支持重点产业中高价值知识产权项目实施及其产业化,

对支持项目给予适当补助

(2) 支持企业选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定的金融产品，开展商标权、专利权质押融资，产生的评估费、担保费、贷款利息，在企业还本付息后，给予企业不超过 50% 的资助，每个企业资助总额不超过 20 万元

3. 知识产权运用和促进

(1) 新认定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单位、优势单位，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单位、优势单位的分别给予资助 10 万元、5 万元、5 万元、3 万元（符合多个资助标准的，同一年度只按最高资助标准资助一次）

(2) 新认定为国家级、省级、市级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的，分别给予资助 5 万元、3 万元、2 万元（符合多个资助标准的，同一年度只按最高资助标准资助一次）

(3) 获得市级以上开展专利导航（专利分析）立项支持的企业，给予资助 5 万元

(4) 首次通过国家标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GB/T29490-2013 认证并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企业，给予资助 5 万元

4. 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及维权援助建设

(1) 新设专利代理机构及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一年内专利代理达到 10 件以上的，给予资助 3 万元

(2) 企事业单位主动维权解决专利、商标侵权纠纷，维权

成功的，给予维权代理费 30%的资助，在境内维权成功的每件最高资助 2 万元，在境外维权成功的每件最高资助 5 万元，同一单位当年资助总额不超过 5 万元

（十一）兑现时限：以市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拨付到账为准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达州市知识产权资助资金项目相关资料》

材料要求：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式五份填写清楚、数据准确、真实有效申报材料封面加盖企业公章，所有材料加盖骑缝章同时，送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审签，加盖公章

支持产业培育

36 对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达到 5000 万元、1 亿元、5 亿元的数字经济企业，分别奖励 10 万元、20 万元、3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的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行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企业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达到 5000 万元、1 亿元或 5 亿元

(八) 申报时限：不限

(九) 兑现标准：10 万元、20 万元或 3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 (1)内容填写完整;
 - (2)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 (3)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支持产业培育

37 对就业人员规模首次达到 35、60、100 人以上且就业人员均连续缴纳社保 1 年以上的数字经济企业，分别奖励 5 万元、10 万元、2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的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行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截至申报之日，在该企业连续缴纳社保 1 年以上的职工人数首次达到相应标准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5 万元、10 万元、2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 (1) 内容填写完整;
 -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公司职工名单及身份证号码、近 1 年的职工参保回执单、工资流水单

支持产业培育

38 数字经济企业获得银行贷款用于发展主职主业相关业务，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市场报价利率的 50%给予贴息，每户企业每年累计贴息金额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贴息期不超过 3 年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的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行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1.贷款仅用于发展主职主业相关业务，优先支持用于平台建设等信息化项目 2.申报年度发生利息等费用支出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市场报价利率的 50%给予贴息，每户企业每年累计贴息金额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贴息期不超过3年

(十)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 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贷款资金证明材料，包括银行的贷款合同、进账单（借款凭证）、利息单（支付利息等费用的相关凭证）等；

（六）项目招标合同、采购合同、购买服务合同及相应发票，或其他证明贷款资金用于发展主职主业相关资料

强化数字赋能

39 对新引进的数字经济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企业运营投产当年云服务费用 30%—50%的资金补贴，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的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行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运营投产日期在申报年度 1 月 1 日后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运营投产当年云服务费用 30%—50%的资金补贴，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云服务合同、费用清单、票据等

强化数字赋能

40 支持企业全面上云、深度用云，每年评选一批上云标杆企业，根据评选结果给予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七) 申报条件：在用云方面有一定规模

(八) 申报时限：每年9月

(九) 兑现标准：综合企业规模、云服务项目、用云效果等因素给予5万元、10万元或20万元奖励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

泉路交叉口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 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 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主 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企业上云典型案例申报书

1. 材料要求：公章处盖章
2. 样本样表：

企业上云典型案例申报书

企业名称: _____

企业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邮 箱: _____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申明

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在不涉及商业机密的情况下，自愿与其他企业分享经验

公章: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单位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员工数量、营收情况等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其中本科以上学历 人员数量		其中研发人员数量	
经营范围			
营业收入 (2023年)			
企业简介			

二、云计算典型应用案例

围绕典型案例，阐述企业上云背景和上云后生产经营改善情况，总结上云带来的降本增效、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产业升级和经济社会效益提升等方面的成效

案例名称	
服务类型	
云服务商	
行业领域	
案例概述	
主要作用	
案例详情	

三、其他案例相关材料和图片

强化数字赋能

41 支持工业、农业、服务业企业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进行数字化转型每年评选一批融合发展示范企业，每户奖励 3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 (六) 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 (七) 申报条件：在数字化转型方面具有示范性
-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 (九) 兑现标准：30 万元
-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

泉路交叉口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达州市数字化转型示范企业申报书

样本样表：

达州市融合发展示范企业申报书

企业名称: _____

企业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邮 箱: _____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一、基本信息

(一) 企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所属行业	能源化工/新材料/农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轻纺服饰/农业/服务业/其他_____		
申报方向	数字化管理/平台化设计/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服务化延伸/网络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其他_____		
(二) 应用案例基本信息			
案例名称(一)			
案例项目投资总额		项目起止时间	
案例内容	要求叙述详实, 包含项目总体目标、建设方案、运行情况、功能特点等		
案例成效	为企业解决了哪些痛点问题, 获得了哪些可量化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突出亮点和成效, 要有数据对比		
案例名称(二)		
.....		
案例名称(三)		
.....		

二、案例其他相关材料(例如照片、软件界面截图、项目合同等)

(六) 企业智能设备、控制系统、软件的购置清单及购置发票、合同原件扫描件;

(七) 能够突出反映企业运用信息技术进行数字化转型效果的电子照片(张数不少于 10 张, 并附相关描述性文字)

强化数字赋能

42 支持天然气、锂钾综合开发利用相关企业开展数字赋能行动，建设智慧能源系统，对年软性投入（含信息系统、软件服务、数据采集硬件等费用）达到 100 万元以上的，按其软性投入的 20% 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申请对象：天然气、锂钾综合开发利用相关企业

（七）申报条件：年软性投入（含信息系统、软件服务、数据采集硬件等费用）达到 100 万元以上

（八）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兑现标准：按其软性投入的 20% 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

（十）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申报企业信息系统、软件服务、数据采集硬件等项目购置发票、合同原件扫描件；

（六）能够突出反映企业软性投入的电子照片（张数不少于10张，并附相关描述性文字）

强化数字赋能

43 支持龙头企业自主投资建设行业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采购、销售等便捷服务对行业带动性强、功能应用齐全、成效明显的平台，根据评估情况给予一定奖励，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所有企业

(七) 申报条件：1.企业自主投资建设；2.平台功能应用齐全，对本地行业的带动性强、成效明显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根据投资金额、服务成效等方面的评估情况，给予 50 万元、80 万元或 100 万元奖励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公共服务平台基本情况表

样本样表：

公共服务平台基本情况表

（一）企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所属行业	能源化工/新材料/农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轻纺服饰/农业/服务业/其他_____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项目内容	要求叙述详实，包含项目总体目标、建设方案、运行情况、功能特点等		
应用成效	为行业、为企业解决了哪些痛点问题，获得了哪些可量化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突出亮点和成效，要有数据对比		
平台其他相关材料	例如照片、软件界面截图、项目合同等		

（六）平台建设资料（包括项目合同、发票等）

强化数字赋能

44 支持企业在达州工业、农业、医疗、教育、文旅、交通、物流、金融、安全服务、政务服务等领域打造典型数字运用场景每年评选一批成效显著、行业领域带动强的项目，对项目实施主体给予每户 20 万元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 (六) 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 (七) 申报条件：该项目在达州工业、农业、医疗、教育、文旅、交通、物流、金融、安全服务、政务服务等领域带动性强、成效显著
-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 (九) 兑现标准：20 万元
-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愿负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项目基本情况表

样本样表：

典型数字运用场景项目基本情况表

（一）企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所属行业	能源化工/新材料/农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轻纺服饰/农业/服务业/其他_____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项目内容	要求叙述详实，包含项目总体目标、建设方案、运行情况、功能特点等		
应用成效	为行业、为企业解决了哪些痛点问题，获得了哪些可量化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突出亮点和成效，要有数据对比		
项目其他相关材料	例如照片、软件界面截图、项目合同等		

强化数字赋能

45 对企业自主投资建设且获得国、省行业主管部门表彰的数字运用场景，分别给予 50 万元、20 万元奖励，若获得国、省行业主管部门资金奖励，则按照获奖金额的 50% 给予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七) 申报条件：企业自主投资建设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获得国、省行业主管部门表彰的数字运用场景，分别给予建设主体 50 万元、20 万元奖励；若获得国、省行业主管部门资金奖励，则按照获奖金额的 50% 给予奖励；两种奖励方式择高奖补，不重复享受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国、省行业主管部门表彰文件或荣誉证书等资料

强化数字赋能

46 支持企业或机构申报国家、省级、市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对申报成功的分别奖励 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国家、省级、市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自申报成功次年起按照年运营要素成本（仅包括水、电、气、网络、房租）的 10%、8%、5% 给予运营企业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80 万元、50 万元的补贴，连续补贴 3 年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七）申报条件：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或省发展改革委认定的国家或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

（八）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兑现标准：申报成功的分别奖励 50 万元、30 万元国家、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自申报成功次年起按照年运营要素

成本（仅包括水、电、气、网络、房租）的 10%、8%给予运营企业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80 万元的补贴，连续补贴 3 年

（十）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内容填写完整；

（2）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被国家发展改革委或省发展改革委认定为国家或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的文件

鼓励创新发展

47 支持企业建立孵化器，孵化数字经济企业数首次超过 50 家且孵化器整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 1 亿元，给予孵化器运营方 20 万元奖励；每孵化 1 家升规入统的数字经济企业，再奖励孵化器运营方 5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七) 申报条件：科技部门认定的孵化器；孵化数字经济企业数首次超过 50 家且孵化器整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 1 亿元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孵化数字经济企业数首次超过 50 家且孵化器整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 1 亿元，给予孵化器运营方 20 万元奖励；每孵化 1 家升规入统的数字经济企业，再奖励孵化器运营方 5 万元

(十)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 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 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 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主 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的孵化器认定文件

（六）企业入驻合同、财务报告、升规入统材料等

鼓励创新发展

48 支持行业龙头企业、知名高校院所、行业研究机构等建设新一代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服务研发中心、网络安全重点实验室等数字经济领域创新平台，经认定为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分别奖励 100 万元、5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七）申报条件：在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服务研发中心、网络安全重点实验室等数字经济领域的创新平台被认定为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八）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兑现标准：100 万元、50 万元

（十）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 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 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主 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 （五）平台项目建设资料；
- （六）被认定为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相关资料

鼓励创新发展

49 支持在达举办数字经济行业大赛、产业推介会、产业论坛等活动，经事先申报认定后，按照活动实际费用的 20%给予举办方补贴，每场补贴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

(七) 申报条件：①事先申报认定，活动主题属于数字经济且具有行业影响力；②市级以上领导出席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按照活动实际费用的 20%给予举办方补贴，每场补贴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 (五) 大赛、论坛、推介会等活动方案；
- (六) 活动费用明细和相关资料；
- (七) 活动的电子照片（张数不少于 10 张）

鼓励创新发展

50 支持数字经济企业参加数博会、智博会等行业展会，按实际展位费、布展费、交通费的 50%给予补贴，每户企业每次补贴最高不超过 5 万元，每年补贴累计不超过 1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的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行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参加数博会、智博会等具有行业或区域影响力的展会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按其实际展位费、布展费、交通费的 50%给予补贴，每户企业每次补贴最高不超过 5 万元，每年补贴累计不超过 1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 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参会邀请函、费用明细、发票等相关资料；

（六）活动的电子照片（张数不少于 10 张）

鼓励创新发展

51 支持企业、团队参加国家、省级数字经济赛事，对获得一、二、三等奖（或相当奖项）的企业分别奖励 3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和 10 万元、5 万元、2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申请对象：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或者成员均为注册登记在我市的独立法人企业的团队

（七）申报条件：参加由国家、省相关部门及其直属机构主办的数字经济类赛事，获得一、二、三等奖（或相当奖项）

（八）申报时限：参加由国家、省相关部门及其直属机构主办的数字经济类赛事，获得一、二、三等奖（或相当奖项）

（九）兑现标准：3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和 10 万元、5 万元、2 万元

（十）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 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 1 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 （五）获奖项目申报资料；
- （六）国家、省相关部门及其直属机构印发的获奖文件或颁发的奖牌照片

加强人才培养

52 支持大中专院校开设数字经济相关专业，对教育教学质量较好、产业支持较强的，每年按其相关专业新入学学生数超出全校所有专业新入学平均学生数的人数给予资金补贴，本科院校及高职院校按每人 2000 元补贴，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中职院校按每人 1000 元补贴，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中高职院校

(七) 申报条件：(1) 数字经济类、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专业；(2) 数字经济相关专业新入学学生数超出全校所有专业新入学平均学生数；(3) 数字经济相关专业的教育教学质量较好，对达州数字经济产业支持力度较强

(八) 申报时限：每年 9 月

(九) 兑现标准：每年按其相关专业新入学学生数超出全校所有专业新入学平均学生数的人数给予学校资金补贴，本科院校

及高职院校按每人 2000 元补贴，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中职院校按每人 1000 元补贴，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 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 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 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 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 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 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 学院开设专业的文件和批复等相关资料；

(六) 数字经济专业发展情况资料（师资配套、设备采购、科研成果等）；

(七) 学籍注册或招生信息资料

加强人才培养

53 支持达州院校与企业共建实训基地，对每年向达州数字经济企业输送实习生且实习期达3个月以上的院校，按实习生人数给予1000元/人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20万元若留用就业达1年以上，再给予院校1000元/人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20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至政策废除或修订为止

(六) 申请对象：中高职院校

(七) 申报条件：合作企业国民经济行业代码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的数字产品服务业、数字技术应用业、数字要素驱动业行业；院校向企业输送的实习生实习期累计达3个月以上，或者留用就业达1年以上

(八) 申报时限：每年9月

(九) 兑现标准：按实习生人数给予1000元/人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20万元若留用就业达1年以上，再给予院校1000元

/人的资金奖励，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60 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项目资金申报表

1. 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 审查要点：

(1) 内容填写完整；

(2)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处加盖鲜章；

(3) 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3. 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项目名称				
单位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		财务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单位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及控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单位概况（截至申报之日）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编码	
	员工数（人）	申报年度1月—本月营业收入	申报年度1月—本月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资产利润率（%）
项目状况	项目主要内容及特色		申请金额	
			奖补	
			贴息	
获得国家、省级证书、荣誉等情况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县（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二)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电子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三) 企业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审查要点:

(1) 内容完整;

(2) 经过三方机构审计

(四) 申报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复申报现象的承诺书

1.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在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2.样本样表:

项目资金申报承诺书

申报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单位注册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真实、准确、有效; 2. 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 完全一致; 3. 本项目没有重复申报同一项目财政资金; 4. 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5. 如有隐瞒、虚假等不实情况, 愿负相应的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单位盖章: (签名) 年月日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备注：1.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栏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由授权人签署，须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五）实训基地建设资料；

（六）实习生实习资料（实习协议、保险等）；

（七）留用就业的相关资料

54 律企同行活动

(法律服务需求)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 其他类

(二) 政策类型: 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执行层级: 市县两级

(四) 适用地区: 全市范围

(五) 有效期: 长期

(六) 申请对象: 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各类市场主体

(七) 申报条件: 需要法律政策宣讲、法治体检、矛盾纠纷化解、企业合规管理等方面服务

(八) 申报时限: 2023年10月13日—长期

(九) 兑现标准: 按期办结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15个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律企同行活动报名表

材料要求：原件 1 份，电子版和纸质版均可填写市场主体名称、参与人员及职务、联系电话、大致法律需求相关内容

55 达州市“引客入达”旅游营销奖励办法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 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 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 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 全国

(五) 有效期: 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六) 申请对象: 市内外组织市外游客来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在市外宣传推广达州文旅资源产品的市内旅行社

(七) 申报条件: 1. 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的旅行社; 2. 填报了全国旅游服务监管平台旅游团队系统; 3. 组织达州市以外的游客在达州住宿1晚(研学旅游满足此条件即可)且游览1个(含)以上售门票的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或在达州住宿1晚且在不售门票的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消费1个(含)以上收费项目(比如:观光车、索道、玻璃栈道、温泉、漂流、演出剧目等); 4. 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健全、会计信息真实、信用记录良好,从事“引客入达”相关旅游活动无违法违规记录,执行相关旅游服务质量标准,守法经营; 确保游客安全出行,引导游客文明旅游

(八) 申报时限: 团队奖励及市场宣传推广奖励: 2024年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累计奖励：2025 年 4 月

(九) 兑现标准:

1. 汽车旅游奖励

(1) 对以旅游大巴汽车团形式组织游客来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单次组织 20 人（含）至 100 人（不含）游客团，按市外省内 8 元/人、省外境内 12 元/人给予奖励；100 人（含）至 200 人（不含）游客团，按市外省内 10 元/人、省外境内 15 元/人给予奖励；200 人（含）至 300 人（不含）游客团，按市外省内 15 元/人、省外境内 20 元/人给予奖励；300 人（含）以上的游客团，按市外省内 20 元/人、省外境内 25 元/人给予奖励

(2) 对以自驾游形式组织游客来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单次人数在 30 人（含）以上的游客团，按市外省内 50 元/人、省外境内 80 元/人给予奖励

2. 铁路旅游奖励

(1) 对以普通专列形式，单次组织 300 人（含）以上游客团的旅行社，按市外省内 50 元/人、省外境内 100 元/人给予奖励；通过软卧旅游专列单次组织 250 人（含）以上游客团的旅行社，按市外省内 75 元/人、省外境内 130 元/人给予奖励

(2) 对以普通车次（非专列）形式，单次组织 30 人（含）以上游客团的旅行社，按市外省内 10 元/人、省外境内 20 元/人给予奖励

3. 航空旅游奖励

(1) 对组织游客乘坐同一航班通过达州金垭机场进港或出港在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单次组织 20 人（含）至 60 人（不含），按市外省内 40 元/人、省外境内 110 元/人给予奖励；单次组织 60 人（含）至 100 人（不含），按市外省内 45 元/人、省外境内 120 元/人给予奖励；单次组织 100 人（含）以上，按市外省内 50 元/人、省外境内 130 元/人给予奖励

(2) 对组织与达州市缔结友好城市的游客乘坐同一航班通过达州金垭机场进港或出港在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单次组织 20 人（含）至 60 人（不含）按 130 元/人给予奖励；60 人（含）至 100 人（不含）按 140 元/人给予奖励；100 人（含）以上按 150 元/人给予奖励

4. 研学旅游奖励

对组织市外研学团队来达旅游的旅行社，单次组织 100 人（含）至 300 人（不含）研学游客按市外省内 6 元/人、省外境内 10 元/人给予奖励；单次组织 300 人（含）以上的研学游客，按市外省内 8 元/人、省外境内 12 元/人给予奖励

5. 境外组团奖励

对组织境外（含港澳台）游客来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单次组织 5 人（含）以上入境游客到达州旅游的，按 200 元/人给予奖励

6. 规模累计奖励

全年累计组织市外境内游客 1000 人（含）至 2000 人（不含）、

2000人(含)至3000人(不含)、3000人(含)至4000(不含)人、4000人(含)至5000人(含)来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分别奖励1万元、3万元、5万元、10万元,超过5000人的,每增加1000人,再奖励1万元全年累计组织入境团队游客200人(含)至500人(不含)、500人(含)至1000人(不含)、1000人(含)至2000人(不含)、2000人(含)以上来达州旅游的旅行社,分别奖励2万元、4万元、9万元、12万元

研学旅游累计奖按照《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推进研学旅行实践工作方案(2022—2025)的通知》相关规定执行,不纳入此项奖励

7. 市场宣传推广奖励

(1) 奖励范围市内旅行社在达州金垭机场通航城市等重要客源地开展达州文化旅游宣传推广活动,推广达州文化旅游产品,执行方案必须事前经达州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审定认可,并及时提供相关佐证资料(见附2),可获得活动奖励经费

(2) 奖励标准活动总费用在5万元(不含)以内的,一次性按活动总费用的40%给予奖励;活动总费用在5万元(含)至10万元(不含)以内的,一次性按活动总费用的50%给予奖励;活动总费用在10万元(含)以上的,一次性按活动总费用的60%给予奖励;奖励金额单次最高不超过15万元,每个奖励对象年度奖励累计金额不超过30万元

(十)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每季度兑现一次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旅行社奖励申报书

材料要求：

一、组团奖励申报资料

(一) 旅行社资质类材料

1. 营业执照；
2. 旅行社经营许可证；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旅行社责任保险单（旅游意外险保险单）

(二) 基础资料

1. 《旅行社营销奖励申报备案表》；
2. 旅游电子合同（地接社申报还需提供与组团社的团队确认书）；
3. 全国旅游团队服务管理系统电子行程单；
4. 《游客名单》（含姓名、性别、居民身份证号码、电话号码等信息，至少提供 20% 的游客手机号码）；
5. 《旅行社团队运行确认表》；

6. 消费凭证（酒店住宿、景区门票、二次消费项目）

（三）其他资料

1. 组团奖励：旅游车队租车合同；

2. 自驾游奖励：车队始发站合影照片；

3. 铁路旅游奖励：铁路局客调命令（仅专列奖需要）、缴款代用票、团队始发站合影照片；

4. 航空旅游奖励：登机牌、购票发票或对公银行转账凭证、团队金垭机场合影照片；

5. 境外团队奖励：境外人员护照（或港澳通行证、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及签证佐证资料；

6. 团队规模累计奖励：团队规模累计奖励申请表

二、市场宣传推广奖励申报资料

（一）旅行社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及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加盖旅行社公章）；

（二）经达州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审核通过的执行方案；

（三）场地租赁、车辆租赁、购买搭建展位等相关合同及发票复印件（加盖旅行社公章）；

（四）活动总结（包括文字、图片、视频等）、活动举办地媒体报道宣传佐证资料

申报书及相关材料需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其中，装订成册的申报材料纸质版两份，电子版一份（申请单位盖章后扫描成PDF电子版，传至指定邮箱）

56 达州市研学旅行实践工作

25.1 研学组团和研学基地（营地）创建奖补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五）有效期：2022—2025年

（六）申请对象：达州市域范围内的旅行社、研学基地（营地）

（七）申报条件：

1.依法在达州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旅行社或成功创建国家级研学旅行基地（营地）、省级研学旅行营地、省级研学旅行基地的单位；

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信息真实、纳税信用良好，未纳入征信黑名单；

3. 2022年以来无重大投诉、无重大负面舆情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企业未被认定为严重失信主体

（八）申报时限：每年3、4月

(九) 兑现标准：对全年组织接待研学旅行人数排名前 3 位且累计 5000 人次以上的旅行社分别给予 5 万元、4 万元、3 万元奖励；对成功创建国家级研学旅行基地（营地）、省级研学旅行营地、省级研学旅行基地的单位分别给予一次性 20 万元、10 万元、5 万元奖励

(十)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十一) 兑现时限：30 个工作日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政务服务中心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研学组团奖补

(1) 材料清单

1. 研学旅行奖励申报表；
2. 在“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上备案的研学旅游电子合同、团队电子行程单等材料；
3. 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营地）活动执行场地入园证明等材料；
4. 在本市区域内消费的相关印证材料；
5. 信用承诺书

材料要求：

- 1.所有申报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
- 2.申报材料须规范装订，各个旅行团材料按接团时间先后顺序排列，单个旅行团材料按顺序叠放

（二）研学基地（营地）创建奖补

（1）材料清单：申请书

（2）材料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鲜章

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提高贸易便利化

57 进出口商品检验采信政策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权益类

(二) 政策类型：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三) 执行层级：全国

(四) 适用地区：全国

(五) 有效期：长期有效

(六) 申请对象：进出口商品在允许企业自行委托社会检验机构实施检验的法定检验商品目录中的企业

(七) 申报条件：企业需在通关时出具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和其他证明文件

(八) 申报时限：无

(九) 兑现标准：无

(十) 兑现方式：即申即享

(十一) 兑现时限：无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0818-5952009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材料要求：检验机构应在海关总署采信机构目录中

58 强制性认证产品入境验证便利化措施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 权益类

(二) 政策类型: 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三) 执行层级: 全国

(四) 适用地区: 全国

(五) 有效期: 长期有效

(六) 申请对象: 进口生产所需的汽车零部件的企业

(七) 申报条件: 零件需在涉及免于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进口汽车零部件 HS 编码范围内

(八) 申报时限: 无

(九) 兑现标准: 无

(十) 兑现方式: 即申即享

(十一) 兑现时限: 无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 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免于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

材料要求： 涉及免于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进口汽车零部件 HS 编码范围、自我说明模板及后续申报流程，详见海关总署文件《海关总署关于对免于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进口汽车零部件试点实施“先声明后验证”便利化措施的公告》（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

59 进口冰鲜水产品“两段准入”政策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 权益类

(二) 政策类型: 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三) 执行层级: 全国

(四) 适用地区: 全国

(五) 有效期: 长期有效

(六) 申请对象: 进口冰鲜水产品的企业

(七) 申报条件: 收货人为海关一般信用及以上企业且自愿遵守方案实施要求; 收货人应主动向海关申报进口冰鲜水产品“附条件提离”后存放的场所, 并确保场所符合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监管要求

(八) 申报时限: 无

(九) 兑现标准: 无

(十) 兑现方式: 即申即享

(十一) 兑现时限: 无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成都海关进口冰鲜水产品“两段准入”监管申请表

(二) 经营单位营业执照副本

(三)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 食品存放资质证明

(五) 存放委托协议

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

60 鼓励我市建筑企业建立国家级、省级技术研发中心，对获得国家级、省级授牌（批文）的我市建筑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30 万元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市本级

（四）适用地区：县（市、区）

（五）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六）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七）申报条件：建筑企业获得国家级、省级技术研发中心授牌（批文）

（八）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九）兑现标准：对获得国家级、省级技术研发中心授牌（批文）的建筑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30 万元奖励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申请材料 1 名称)

材料要求: 原件 2 份,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企业营业执照(申请材料 2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材料 3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四) 资质证书(申请材料 4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五) 国家级、省级技术研发中心授牌及公告文件截图(申请材料 5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支持建筑企业做大做强

61 对新晋升为施工总承包特级（综合级）、一级（甲级）资质的建筑企业，分别给予 500 万元、250 万元奖励对新晋升为一级（甲级）专业承包及综合级勘察、设计、监理资质的企业给予 50 万元奖励；对新取得公路、市政、铁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冶金、石油化工、电力、通信、机电专业总承包二级（乙级）资质的建筑企业给予 20 万元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市本级

（四）适用地区：县（市、区）

（五）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六）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七）申报条件：建筑企业新晋升为施工总承包特级（综合级）、一级（甲级）资质；建筑企业新晋升为一级（甲级）专业承包及综合级勘察、设计、监理资质；建筑企业新取得公路、市政、铁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冶金、石油化工、电

力、通信、机电专业总承包二级（乙级）资质

（八）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九）兑现标准：对新晋升为施工总承包特级（综合级）、一级（甲级）资质的建筑企业，分别给予 500 万元、250 万元奖励对新晋升为一级（甲级）专业承包及综合级勘察、设计、监理资质的企业给予 50 万元奖励；对新取得公路、市政、铁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冶金、石油化工、电力、通信、机电专业总承包二级（乙级）资质的建筑企业给予 20 万元奖励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申请材料 1 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 2 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企业营业执照（申请材料 2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三）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材料 3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四）企业晋升前后资质证书、行政审批公示、公告文件以及官网截图（申请材料 4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支持建筑企业做大做强

62 对建筑企业培育或引进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师，结构、消防、造价、化工工程师和全国注册岩土、电气、暖通、给排水工程师等，在满足建筑企业资质人才配备标准前提下，按企业当年度净增长骨干人才数量，给予 2 万元/人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县（市、区）

(四) 适用地区：县（市、区）

(五) 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六) 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在满足建筑企业资质人才配备标准前提下，建筑企业培育或引进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师，结构、消防、造价、化工工程师和全国注册岩土、电气、暖通、给排水工程师等，企业当年度骨干人才数量实现净增长

(八) 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九) 兑现标准：对建筑企业培育或引进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师，结构、消防、造价、化工工程师和全国注册岩土、电气、暖通、给排水工程师等，在满足建筑企业资质人才配备标准前提下，按企业当年度净增长骨干人才数量，给予2万元/人奖励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申请材料1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2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企业营业执照(申请材料2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2份，加盖单位公章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材料3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2份，加盖单位公章

(四) 资质证书(申请材料4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2份，加盖单位公章

(五) 企业注册人员及申报人员名单(申请材料5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2份，加盖单位公章

(六) 申报人员职业资格及注册证书(申请材料6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七）申报人员劳动合同及近三年申报人员社保缴费证明
（申请材料 7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支持建筑企业做大做强

63 支持建筑企业升规入统，从 2022 年 1 月起，对新入统的建筑企业一次性给予 10 万元奖励对入统的建筑企业，以上年产值为基数，次年每净增建筑产值 1 亿元，在依法缴税后奖励 10 万元，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县（市、区）

(四) 适用地区：县（市、区）

(五) 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六) 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新入统奖励：从 2022 年 1 月起，新入统的建筑企业入统企业产值贡献奖励：入统的建筑企业以上年产值为基数，次年每净增建筑产值 1 亿元，并依法缴税

(八) 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九) 兑现标准：新入统奖励：对新入统的建筑企业一次性给予 10 万元奖励入统企业产值贡献奖励：对入统的建筑企业，

以上年产值为基数，次年每净增建筑产值 1 亿元，在依法缴税后奖励 10 万元，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十) 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 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报材料

(一) 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申请材料 1 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 2 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企业营业执照（申请材料 2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材料 3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四) 资质证书（申请材料 4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五) 一套表联网直报系统入统当年度第四季度建筑业生产情况表 C204-1（申请材料 5 名称，新入统奖励提供）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六) 上年度与当年度第四季度建筑业生产情况表 C204-1
(申请材料 6 名称, 入统企业产值贡献奖励提供)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七) 当年度完成产值明细表 (申请材料 7 名称, 入统企业
产值贡献奖励提供)

材料要求: 原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八) 增值税发票、完税证明 (申请材料 8 名称, 入统企业
产值贡献奖励提供)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扶持企业开拓市场

64 建筑企业每完成 1 亿元省外、国外建筑业产值，依法纳清税收后，奖励 15 万元，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一、事项基本信息

-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 (三) 执行层级：市本级
- (四) 适用地区：县（市、区）
- (五) 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 (六) 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 (七) 申报条件：建筑企业每完成 1 亿元省外、国外建筑业产值，并依法纳清税收
- (八) 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 (九) 兑现标准：建筑企业每完成 1 亿元省外、国外建筑业产值，依法纳清税收后，奖励 15 万元，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 (十) 兑现方式：其他
- (十一) 兑现时限：其他
- (十二) 咨询电话：0818-2377606
-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申请材料 1 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 2 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企业营业执照(申请材料 2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三)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材料 3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四)资质证书(申请材料 4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五)开拓省外、国外市场新发生的承接合同、施工许可证、三方进度单(申请材料 5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六)当年度省外产值明细表(申请材料 6 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七)增值税发票、完税证明(申请材料 7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八)当年度第四季度建筑业生产情况表 C204-1 表(入统企业需提供)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扶持企业开拓市场

65 支持特级（综合级）和一级（甲级）市外施工总承包企业将其低等级施工总承包资质或有关专项资质分立至在我市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市外迁入我市注册的建筑企业（在原注册地至少有三年以上的建筑业绩），年地方财政贡献超过 1000 万元的，前三年分别安排资金 500 万元、300 万元、200 万元予以奖励施工总承包特级（综合级）、一级（甲级）企业和综合资质勘察、设计、监理企业迁入我市的，一次性分别给予 350 万元、250 万元、100 万元奖励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市本级

（四）适用地区：县（市、区）

（五）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六）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七）申报条件：市外迁入企业财政贡献奖励：市外迁入我市注册的建筑企业（在原注册地至少有三年以上的建筑业绩），

年地方财政贡献超过 1000 万元市外企业迁入奖励：施工总承包特级（综合级）、一级（甲级）企业和综合资质勘察、设计、监理企业迁入我市

（八）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九）兑现标准：市外迁入企业财政贡献奖励：市外迁入我市注册的建筑企业（在原注册地至少有三年以上的建筑业绩），年地方财政贡献超过 1000 万元的，前三年分别安排资金 500 万元、300 万元、200 万元予以奖励市外企业迁入奖励：施工总承包特级（综合级）、一级（甲级）企业和综合资质勘察、设计、监理企业迁入我市的，一次性分别给予 350 万元、250 万元、100 万元奖励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其他

（十二）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申请材料 1 名称）

材料要求：原件 2 份，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企业营业执照（申请材料 2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三）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材料 3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四）资质证书（申请材料 4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五）企业迁入迁出证明（申请材料 5 名称）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六）企业在原注册地三年以上业绩证明（申请材料 6 名称，市外迁入企业财政贡献奖励提供）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七）完税证明（申请材料 7 名称，市外迁入企业财政贡献奖励提供）

材料要求：复印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强化行业监管

66 对获“鲁班奖”“天府杯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的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奖补对获国家级、省级优秀建筑企业奖的企业，分别给予 50 万元、20 万元奖补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市本级

(四) 适用地区：县（市、区）

(五) 有效期：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

(六) 申请对象：在达州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依法纳税的建筑业企业

(七) 申报条件：获“鲁班奖”“天府杯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获国家级、省级优秀建筑企业奖

(八) 申报时限：详见文件

(九) 兑现标准：对获“鲁班奖”“天府杯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省级优质工程奖的企业，分别给予 100 万元、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奖补对获国家级、省级优秀建筑企业奖的企业，

分别给予 50 万元、20 万元奖补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其他

(十二) 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达州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申请表 (申请材料 1 名称)

材料要求: 原件 2 份,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 企业营业执照 (申请材料 2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三) 安全生产许可证 (申请材料 3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四) 资质证书 (申请材料 4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五) 企业获奖相应公告、决定文件、官网截图和相应奖项证书 (申请材料 5 名称)

材料要求: 复印件 2 份, 加盖单位公章

【申兑指南（其他）】

67 科技创新券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其他类

（二）政策类型：税收优惠/财政支持/费金减免/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降低企业用工成本/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降低企业用能用地成本/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5年

（六）申请对象：已使用创新券向服务机构购买科技服务的创新主体

（七）申报条件：达州市区域内工商登记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已认定的企业）以及在市级以上众创空间、创新创业基地、星创天地等孵化载体注册的创新团队和创业者

（八）申报时限：创新券兑付周期每年科技创新券补助工作的通知为准

（九）兑现标准：创新券兑付额度及兑付比例以每年科技创新券补助工作的通知为准

(十) 兑现方式: 其他

(十一) 兑现时限: 以每年科技创新券补助工作的通知为准

(十二)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三)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四) 受理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 工作日 9:00-12:00, 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以每年科技创新券补助工作的通知为准

【申兑指南（其他）】

68 研发投入后补助

对研发投入持续增长的企业给予后补助，以向税务部门申报的享受税前加计扣除的研发投入量作为计算依据的 0.5% 予以财政科技资金后补助，单个企业每年最高补助不超过 50 万元（精确到千元），补助资金从市财政预算的科技资金中解决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降低企业用工成本/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执行层级：由市、县（市、区）分担，其中，主城三区由市、区财政分别承担 50%，其他县（市）由市、县财政分别承担 30%、70%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5 年

（六）申请对象：对研发投入每年持续增长的企业

（七）申报条件：1.达州市行政区域内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未被列入失信名单，近三年未被各级各部门通报过环保、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重大问题且有研发投入的企业

2.申请研发投入后补助的企业必须是按规定在汇算清缴期内申报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且开展了上一年度科技研发投入统计填报的企业

(八)申报时限:申报通知发出后10个工作日内

(九)兑现标准:以向税务部门申报的享受税前加计扣除的研发投入量作为计算依据的0.5%予以财政科技资金后补助,单个企业每年最高补助不超过50万元

(十)兑现方式:其他

(十一)兑现时限:90工作日

(十二)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工作时间:工作日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达州市企业研发投入补助申请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主表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附表

(三)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企业研究开发项目情况表》(107-1表)和《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表》(107-2表)(纳统企业提供)

材料要求:所有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申兑指南（免申即享）】

69 免费领取公章

一、事项基本信息

- （一）政策类别：创业扶持
- （二）政策类型：权益类
- （三）发布层级：市、县（市、区）
- （四）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 （五）适用地区：市、县（市、区）
- （六）有效期：2021年9月1日至今
- （七）申请对象：新办企业
- （八）兑现标准：领取营业执照时免费领取公章
- （九）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 （十）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 （十一）监督投诉电话：12345
- （十二）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 （十三）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申兑指南（免申即享）】

70 延长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

“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 1% 的政策（其中用人单位缴费费率 0.6%，职工个人缴费费率 0.4%）、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全省工伤保险一类至八类行业统一按照基准费率的 80% 执行），实施期限至 2024 年底。”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减免类

（二）政策类型：费金减免

（三）执行层级：省、市、县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3 年 5 月 1 日至 2024 年底

（六）兑现对象：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单位

（七）兑现标准：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 1% 的政策（其中用人单位缴费费率 0.6%，职工个人缴费费率 0.4%）、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全省工伤保险一类至八类行业统一按照基准费率的 80% 执行）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提高贸易便利化

71 进口大宗资源性商品“先放后检”政策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权益类

(二) 政策类型：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三) 执行层级：全国

(四) 适用地区：全国

(五) 有效期：长期有效

(六) 兑现对象：进口符合要求矿产品、原油的企业

(七) 兑现标准：无

(八)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申兑指南（免申即享）】

养老服务

72 养老机构运营补贴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政策

（三）执行层级：省/达州市/各县（市、区）

（四）适用地区：省/达州市/各县（市、区）

（五）有效期：2022年7月起施行

（六）兑现对象：达州市范围内依法登记备案、按规范管理运营的民办养老机构

（七）兑现标准：民办养老机构等级评定结果与运营补贴挂钩。对评定为一级、二级、三级、四级、五级的民办养老机构，根据实际入住老年人数，分别按照每人每月100元、150元、200元、250元、300元的标准给予运营补贴。在未开展等级评定之前，按照每人每月100元的标准给予运营补贴。在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后，按照机构实际评定等级给予运营补贴，未参加等级评定或参加等级评定未达到一级等级的民办养老机构，不再给予运营补贴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职工医保用人单位欠费政策

73（用人单位欠费在12个月内补足的，职工连续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其他类

（二）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2年5月1日—2027年5月1日

（六）兑现对象：用人单位

（七）兑现标准：职工连续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退休人员无需缴纳职工大额医补费

74（按照规定享受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不再缴纳职工大额医补费）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减免类

（二）政策类型：费金减免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2023年4月1日—2028年4月1日

（六）兑现对象：用人单位

（七）兑现标准：退休人员不再缴纳职工大额医补保险费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减免城市占道费用

75 经审批同意占用城市道路开展经营性活动的企业和自然人，免缴城市道路占用费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减免类

(二) 政策类型：费金减免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中心城区

(五) 有效期：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0月30日

(六) 兑现对象：经审批同意占用城市道路开展经营性活动的企业和自然人

(七) 兑现标准：1元/1平方米×1天

(八)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坚持用户为中心，推行便利化服务

76 水电气通信服务企业自行恢复因外线施工开挖的城市道路和绿地，相关部门（单位）应减免城市道路占用费，不再收取修复费用和质保金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减免类

（二）政策类型：费金减免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中心城区

（五）有效期：2023年3月5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兑现对象：水电气通信服务企业

（七）兑现标准：1元/1平米×1天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坚持用户为中心，推行便利化服务

77 对报装过程中需要挖掘城市道路（长度小于 200 米）、临时占用城市绿地（面积小于 50 平方米）的外线工程，相关审批部门（单位）不再对水电气通信服务企业进行批前审查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权益类

（二）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中心城区

（五）有效期：2023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兑现对象：水电气通信服务企业

（七）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八）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九）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一）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保障信用主体合法权益

78 建立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主动告知提醒制度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权益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再次修订之日

(六) 兑现对象：因违法行为被依法具有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或法律法规授予行政处罚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且相关信息将通过信用中国、信用中国（四川）、信用中国（四川达州）等各级信用网站公示的法人或法人组织

(七) 兑现标准：行政处罚部门主动告知

(八)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支持企业技术创新（主项名称）

79 对首次获得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称号的企业，给予 50 万元的奖励（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

（五）有效期：2020 年 11 月 2 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

（六）兑现对象：符合条件的企业

（七）兑现标准：对首次获得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称号的企业，给予 50 万元的奖励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咨询地址：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实施项目承载平台建设激励（主项名称）

80 对首次认定为省级、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企业，分别给予 20 万元、8 万元的奖补（情形项名称）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管委会、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

（五）有效期：2022 年 6 月 21 日起实施，长期

（六）兑现对象：符合条件的企业

（七）兑现标准：对首次认定为省级、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企业，分别给予 20 万元、8 万元的奖补

（八）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咨询地址：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

减免小微企业不动产登记费

81 经小微企业书面承诺制减免不动产登记费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减免类

(二) 政策类型：费金减免

(三) 发布层级：部、省、市、县（市、区）

(四) 执行层级：市、县（市、区）

(五) 适用地区：市、县（市、区）

(六) 有效期：长期

(七) 申请对象：小微企业

(八) 兑现标准：企业书面承诺

(九)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十)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一)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二)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三)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19〕1636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转发减免部分 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的函

各市（州）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近期，自然资源部办公厅转发了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45号），对部分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进行了调整，现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此文件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7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严格执行，及时更新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公布样式，进一步规范不动产登记机构收费行为和方便办事群众。

附件：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转发减免部分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自然资源部〔2019〕964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自然资源部〔2019〕964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转发 减免部分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部有关直属单位，各驻地方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局，部机关有关司局：

按照国务院关于降费减负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减轻社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了《关于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45号），现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此文件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7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严格执行。



附件

财 政 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文件

财税〔2019〕45号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减免部分 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

自然资源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物价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按照国务院关于降费减负的决策部署，为进一步减轻社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现就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通知如下：

- 3 -

一、减免不动产登记费

（一）对下列情形免征不动产登记费：

1. 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更正登记的；
2. 申请办理森林、林木所有权及其占用的林地承包经营权或林地使用权，及相关抵押权、地役权不动产登记；
3. 申请办理耕地、草地、水域、滩涂等土地承包经营权或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及相关抵押权、地役权不动产登记。

（二）对申请办理车库、车位、储藏室不动产登记，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登记证明的，不动产登记费由原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每件550元，减按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每件80元收取。

二、调整专利收费减缴条件

将《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专利收费减缴办法〉的通知》（财税〔2016〕78号）第三条规定可以申请减缴专利收费的专利申请人和专利权人条件，由上年度月均收入低于3500元（年4.2万元）的个人，调整为上年度月均收入低于5000元（年6万元）的个人；由上年度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低于30万元的企业，调整为

- 4 -

上年度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的企业。

三、本通知自2019年7月1日起执行。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转发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转发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转发减免部分不动 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的函》的通知

各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现将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转发减免部分不动产登记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的函》（川自然资办〔2019〕1636号）转发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遵照相关文件，及时更新不动产登记收费标准公布样式，进一步规范不动产登记机构收费行为和方便办事群众。



民营企业公证事项高效办理

82 (1) 企业办证事项“最多跑一次” (2) 全面推行证明材料清单制和“公证告知承诺制” (3) 全面推动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运行远程公证和电子送达等方式高效为企业办理公证服务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其他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执行级别：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 有效期：长期

(六) 兑现对象：企业

(七) 兑现标准：及时出具公证书

(八) 兑现方式：依法办理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涉企业行政复议“绿色通道”

83 为企业申请行政复议开通“绿色通道”，采取“简事快办”举措，将行政复议法定审理时限由 60 日缩短至 30 日（重大、疑难案件除外）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其他类

（二）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执行层级：市级

（四）适用地区：达州市

（五）有效期：长期

（六）申请对象：企业

（七）申报条件：无

（八）申报时限：行政复议申请期限内

（九）兑现标准：依法处理行政复议申请

（十）兑现方式：依法办理

（十二）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三）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四）受理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五) 工作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二、申请材料

(一) 行政复议申请书，材料要求：原件 2 份，加盖单位公章。

(二) 营业执照等身份信息，材料要求：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一份，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印章

(二) 行政复议涉及的行政机关决定（如行政处罚决定书、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行政强制决定书等）

企业办理汇率避险支持政策

84 对中小微外贸企业外汇衍生品履约金额，按 50 元/万美元的标准给予每家企业每年不超过 10 万元的补贴支持的支持政策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奖补类

(二) 政策类型：财政支持

(三) 执行层级：达州市

(四) 适用地区：达州市全辖

(五) 有效期：长期

(六) 兑现对象：达州市辖区内办理汇率避险企业

(七) 兑现标准：对中小微外贸企业外汇衍生品履约金额，按 50 元/万美元的标准给予每家企业每年不超过 10 万元的补贴支持的支持政策

(八)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中国人民银行达州市分行：0818-2671813

(十)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85 对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自主购买的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内的农业机械实行定额补贴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 惠农补贴类

(二) 政策类型: 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发布层级: 四川省

(四) 执行层级: 各县(市、区)

(五) 适用地区: 各县(市、区)

(六) 有效期: 长期有效

(七) 申请对象: 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八) 兑现方式: 免申即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申兑指南（自主申报）】

种粮大户补贴

86 种粮大户补贴是指对承包或租种耕地达到一定规模，集中种植主要粮食作物的农户、法人或其他组织实行补贴。按经营主体划分，主要有种粮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土地股份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以及村集体经济组织等类型。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政策类别：惠农补贴类

（二）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发布层级：四川省

（四）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有效期：长期有效

（七）申请对象：承包或租种耕地达到一定规模，集中种植主要粮食作物的农户、法人或其他组织。

（八）兑现方式：达州市惠民惠农“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

（九）咨询电话：0818-2133579

苧麻产业发展奖补

87 对从事苧麻产业工作的新型经营主体及麻农均可实施奖补。

一、事项基本信息

(一) 政策类别：其他类

(二) 政策类型：其他稳经济政策

(三) 发布层级：四川省

(四) 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 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 有效期：2025 年底前

(七) 申请对象：从事苧麻产业工作的新型经营主体及麻农

(八) 兑现方式：当年及时兑现

(九) 咨询电话：0818-3091628

【申兑指南（自主申报）】

强化民生物流支撑

88 支持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鼓励业务整合、流程再造，建立统仓统配基地。推行共同配送、集中配送、绿色配送等模式。大力构建产、运、存、销全流程冷链物流体系，支持冷藏车、冷藏箱等冷链设施设备的推广和应用，加大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政策及资金支持力度，加快建设国家冷链物流骨干基地。对在达州建立区域性分拨中心的快递总部企业，按照投资额度，给予不超过 2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加快居民小区邮政快递末端基础设施建设，将智能快件箱等便民收储设施纳入城市商业和住宅配套设施建设，推进社区及乡镇末端配送网点全覆盖。对在居民小区、集中办公区等建立的智能快件箱按不超过投资额的 30% 给予一次性补助。

（一）政策类别：财政支持

（二）政策类型：奖补类

（三）发布层级：市级

（四）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有效期：长期

（七）兑现标准：对在达州建立区域性分拨中心的快递总部

企业，按照投资额度，给予不超过 2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加快居民小区邮政快递末端基础设施建设，将智能快件箱等便民收储设施纳入城市商业和住宅配套设施建设，推进社区及乡镇末端配送网点全覆盖。对在居民小区、集中办公区等建立的智能快件箱按不超过投资额的 30% 给予一次性补助。

(八) 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 申报程序

1. 初审：县（市、区）级申报单位向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提交专项资金申报材料，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初审后联合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级申报单位直接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2. 评审：市商务局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初审，并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会同市财政局提出项目和资金建议意见。

3. 公示：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对经评审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

4. 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报市政府同意后，由市财政局按程序拨付资金。

(十三) 申报材料

(一) 封面;

(二) 目录;

(三) 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意见(市级物流企业、项目直接向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申报);

(四) 项目单位书面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上年度经营情况、申请项目概况及实施情况、项目绩效、发展规划等);

(五) 达州市口岸物流项目资金申请表(附件2);

(六) 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工商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鲜章);

(七) 项目申报承诺函(附件3);

(八)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解缴税款凭据(复印件)。申请贴息的项目,需提供相关银行贷款合同和利息支付凭证。反映项目支出数额,须提供相关发票复印件。对申报示范项目以及创3A级及以上物流企业的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对申报的项目按照投资额给予补贴的物流企业,需提供经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

(九) 佐证资料时间截至2024年11月25日。复印件材料需加盖鲜章,其余为原件。申报材料一式5份,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一律使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

【申兑指南（自主申报）】

培育现代物流企业

89 对新获评国家 3A 级及以上的物流企业，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传统仓储应用现代技术改造升级为绿色、智能、高效仓储，按不低于投资额的 10% 给予一次性奖励。支持制造企业和商贸企业剥离物流业务，推进物流业务外包。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对开展网络货运、信息撮合、物流金融等供应链服务的物流企业在信息平台建设、物流金融产品开发等方面予以支持。

（一）政策类别：财政支持

（二）政策类型：奖补类

（三）发布层级：市级

（四）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有效期：长期

（七）兑现标准：对新获评国家 3A 级及以上的物流企业，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传统仓储应用现代技术改造升级为绿色、智能、高效仓储，按不低于投资额的 10% 给予一次性奖励。支持制造企业和商贸企业剥离物流业务，推进物流业务外包。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对开展网络货运、信息撮合、物流金融等供应链服务的物流企业在信息平台建设、物流金融产品开发

等方面予以支持。

(八) 兑现方式: 快申快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口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 申报程序

1. 初审: 县(市、区)级申报单位向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提交专项资金申报材料, 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初审后联合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级申报单位直接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2. 评审: 市商务局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初审, 并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会同市财政局提出项目和资金建议意见。

3. 公示: 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对经评审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

4. 拨付: 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 报市政府同意后, 由市财政局按程序拨付资金。

(十三) 申报材料

(一) 封面;

(二) 目录;

(三) 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意见(市级物流企业、项目直接向市商

务局、市财政局申报)；

(四)项目单位书面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上年度经营情况、申请项目概况及实施情况、项目绩效、发展规划等)；

(五)达州市口岸物流项目资金申请表(附件2)；

(六)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工商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鲜章)；

(七)项目申报承诺函(附件3)；

(八)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解缴税款凭据(复印件)。申请贴息的项目,需提供相关银行贷款合同和利息支付凭证。反映项目支出数额,须提供相关发票复印件。对申报示范项目以及创3A级及以上物流企业的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对申报的项目按照投资额给予补贴的物流企业,需提供经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

(九)佐证资料时间截至2024年11月25日。复印件材料需加盖鲜章,其余为原件。申报材料一式5份,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一律使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

【申兑指南（自主申报）】

推广新型装备设施

90 对新购置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按购置费的 10%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不超过 3 万元/辆。给予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入城、停靠、装卸等便利。对新购置并运用于物流业务的无人机、机器人、智能叉车等新型智能物流设备，按不低于购置费的 15%给予一次性补贴，单个设备最高不超过 2 万元。

（一）政策类别：财政支持

（二）政策类型：奖补类

（三）发布层级：市级

（四）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有效期：长期

（七）兑现标准：对新购置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按购置费的 10%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不超过 3 万元/辆。给予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入城、停靠、装卸等便利。对新购置并运用于物流业务的无人机、机器人、智能叉车等新型智能物流设备，按不低于购置费的 15%给予一次性补贴，单个设备最高不超过 2 万元。

（八）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九) 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 0818-2377606

(十) 监督投诉电话: 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 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 申报程序

1. 初审: 县(市、区)级申报单位向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提交专项资金申报材料, 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初审后联合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级申报单位直接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2. 评审: 市商务局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初审, 并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会同市财政局提出项目和资金建议意见。

3. 公示: 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对经评审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

4. 拨付: 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 报市政府同意后, 由市财政局按程序拨付资金。

(十三) 申报材料

(一) 封面;

(二) 目录;

(三) 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意见(市级物流企业、项目直接向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申报);

(四) 项目单位书面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上

年度经营情况、申请项目概况及实施情况、项目绩效、发展规划等)；

(五)达州市口岸物流项目资金申请表(附件2)；

(六)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工商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鲜章)；

(七)项目申报承诺函(附件3)；

(八)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解缴税款凭据(复印件)。申请贴息的项目,需提供相关银行贷款合同和利息支付凭证。反映项目支出数额,须提供相关发票复印件。对申报示范项目以及创3A级及以上物流企业的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对申报的项目按照投资额给予补贴的物流企业,需提供经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

(九)佐证资料时间截至2024年11月25日。复印件材料需加盖鲜章,其余为原件。申报材料一式5份,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一律使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

【申兑指南（自主申报）】

鼓励借智借力发展

91 支持市物流协会做优做强，鼓励协会开展现代物流专项课题研究，组织、协调、推动物流行业健康发展，相关工作得到政府主管部门认可的，给予每年 10 万元的运行补贴。建立物流统计制度，支持向第三方专业机构购买服务，对统计样本企业予以适当奖励。

（一）政策类别：财政支持

（二）政策类型：奖补类

（三）发布层级：市级

（四）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有效期：长期

（七）兑现标准：鼓励协会开展现代物流专项课题研究，组织、协调、推动物流行业健康发展，相关工作得到政府主管部门认可的，给予每年 10 万元的运行补贴。建立物流统计制度，支持向第三方专业机构购买服务，对统计样本企业予以适当奖励。

（八）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

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申报程序

1. 初审：县（市、区）级申报单位向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提交专项资金申报材料，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初审后联合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级申报单位直接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2. 评审：市商务局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初审，并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会同市财政局提出项目和资金建议意见。

3. 公示：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对经评审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

4. 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报市政府同意后，由市财政局按程序拨付资金。

（十三）申报材料

（一）封面；

（二）目录；

（三）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意见（市级物流企业、项目直接向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申报）；

（四）项目单位书面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上年度经营情况、申请项目概况及实施情况、项目绩效、发展规划等）；

(五) 达州市口岸物流项目资金申请表(附件2);

(六) 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工商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鲜章);

(七) 项目申报承诺函(附件3);

(八)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解缴税款凭据(复印件)。申请贴息的项目,需提供相关银行贷款合同和利息支付凭证。反映项目支出数额,须提供相关发票复印件。对申报示范项目以及创3A级及以上物流企业的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对申报的项目按照投资额给予补贴的物流企业,需提供经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

(九) 佐证资料时间截至2024年11月25日。复印件材料需加盖鲜章,其余为原件。申报材料一式5份,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一律使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

【申兑指南（自主申报）】

营造优良发展环境

92 物流项目用地参照工业用地价格出让。物流企业用水、用电、用气参照工业企业价格执行。降低通行成本，推动实施进出达州无水港的集装箱货运车辆高速公路通行费优惠政策。推动到达达州货运列车运价下浮。严格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支持申报口岸物流示范项目，对成功申报国家级、省级口岸物流示范项目的单位分别给予 20 万元、10 万元一次性奖励。支持机关、企事业单位引进物流相关专业高层次专业人才，推动口岸物流专业培训机构和资格认证机构建设。

（一）政策类别：财政支持

（二）政策类型：奖补类

（三）发布层级：市级

（四）执行层级：各县（市、区）

（五）适用地区：各县（市、区）

（六）有效期：长期

（七）兑现标准：对成功申报国家级、省级口岸物流示范项目的单位分别给予 20 万元、10 万元一次性奖励。

（八）兑现方式：快申快享

（九）惠企政策服务专窗咨询电话：0818-2377606

（十）监督投诉电话：12345

(十一) 咨询地址：达州市通川区马踏洞新区龙马大道与鱼泉路交叉处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惠企政策服务专窗

(十二) 申报程序

1. 初审：县（市、区）级申报单位向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提交专项资金申报材料，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初审后联合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级申报单位直接上报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2. 评审：市商务局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汇总、初审，并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会同市财政局提出项目和资金建议意见。

3. 公示：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联合对经评审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公示。

4. 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报市政府同意后，由市财政局按程序拨付资金。

(十三) 申报材料

(一) 封面；

(二) 目录；

(三) 各县（市、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口岸物流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意见（市级物流企业、项目直接向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申报）；

(四) 项目单位书面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上年度经营情况、申请项目概况及实施情况、项目绩效、发展规划

等)；

(五)达州市口岸物流项目资金申请表(附件2)；

(六)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工商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鲜章)；

(七)项目申报承诺函(附件3)；

(八)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解缴税款凭据(复印件)。申请贴息的项目,需提供相关银行贷款合同和利息支付凭证。反映项目支出数额,须提供相关发票复印件。对申报示范项目以及创3A级及以上物流企业的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对申报的项目按照投资额给予补贴的物流企业,需提供经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

(九)佐证资料时间截至2024年11月25日。复印件材料需加盖鲜章,其余为原件。申报材料一式5份,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一律使用A4纸打印装订成册。